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科学管理、审慎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了公司的快速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回顾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疫情”）爆发，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授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决定紧急征用公司的医疗防护用品生产能力。在产能征用后，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上海嘉麟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科技”）按照应对新冠疫情的需求以及《生产能力应急征用通知》的要求，全力以赴做好相关产品的生产和供应，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在产能征用期间，公司暂停了公司原有主营业务，即运动、休闲领域高端针织面料及各类高档时装的生产及销售业务订单的排产。上海市对公司的生产能力应急征用结束后，公司恢复生产并采取措施弥补产能征用期间的产量缺口，确保在约定时间按时向客户供货。根据全球疫情形势及后续发展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纺织科技依托既有的医疗资质、技术和生产能力，继续生产并销售隔离衣、医用帽等相关防护用品，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注册成立了子公司北京宜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拓其他个人健康防护用品相关业务。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原有的纺织业务实现了平稳发展，资产、产品和客户结构得以进一步优化。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蔓延，公司迅速调整产品和市场思路，抓住海外对疫情防护用品的高需求，成功开拓面向全球的健康防护用品新市场，第二季度签订大额海外疫

情防护用品订单，2020 年度新增的防护用品业务是公司利润增长的重要原因，报告期内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实现扭亏为盈。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1,171,293,263.40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6.5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170,309,519.99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6.63%；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675,847.6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96.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629,654.36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36.41%；公司总资产为 1,252,696,039.80 元，较年初增长 13.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942,281,033.90 元，较年初增长 2.23%。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了工作：

1、深耕功能性面料生产及成衣制造领域，大客户策略稳定原有业务

作为专业生产各类高档织物面料的企业，在依托先进设备、先进工艺的基础上，公司始终按照产品热点化反馈、数据精确化分析、模块高效化管理的现代企业标准打造企业，实现了公司生产运营的高效智能，受到客户好评。公司产品面向全球 10 多个知名户外运动和高尔夫球品牌商、为多个高端大众运动品牌商提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针织面料。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重视与国内、外等既有大客户的定向开发，不断用创新、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的需求，稳固其建立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在 2020 年全球经济形势及行业环境均不景气的情况下，尽力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2020 年，公司不仅为美国知名面料品牌 Polartec 供应高端双面绒产品，亦为世界知名的快消品牌研发供应多款运动羊毛品类产品，且仍是全球主要的户外羊毛运动品牌 Icebreaker 的全球最主要指定供应商之一。全年，未发生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大批量取消订单的情况，但有部分订单因海外疫情造成物流不畅而发生交期延长的情况。

2、发力医疗健康防护用品，寻找业务新突破点

疫情的爆发影响到了纺织服装行业，公司原传统主营的外贸业务以及前期境外投资的企业 Masood Pak 发展受阻，但国内和全球防护用品需求呈井喷式增长，疫情防护用品生产面临很大的缺口问题。公司凭借完整灵活的供应链、较强的制造能力，部分产能迅速转产疫情防护用品的生产，成功化解疫情带来的影响。

2020 年 2 月，因国内疫情发展，公司的产能曾被上海市政府相关部门紧急征用，用以生产与疫情防控相关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纺织科技的相

关产品经取得国内第一类医疗器械相关资质，其生产的隔离衣获得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证书和欧盟 CE 认证。在全球疫情蔓延的情况下，海外市场对疫情防护用品的需求迅速增长，公司及纺织科技依托既有的医疗资质、技术和生产能力，向国内外生产并销售隔离衣、医用帽等相关防护用品，其中包括与意大利签订的超 3,000 万欧元的大额订单。这不仅利于提高公司经营业绩，也对于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有助于推动公司在健康防护领域的业务发展。接到海外订单后，公司根据订单合同的供货周期，结合纺织科技现有的生产能力和其他业务订单的供货需求，积极、科学地制定原材料保障及排产计划，通过生产线技术改造、生产工序的优化提升、员工合理排班、部分委托加工等综合措施，确保本合同按照约定履行并按期供货。

此外，在报告期在内，公司注册成立了子公司北京宜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拓其他个人健康防护用品相关业务。另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旭骏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起陆续中标唐山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医疗保障组市级核酸检测基地建设设备采购项目、唐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设备 B 包呼吸机、呼吸湿化治疗仪采购项目及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竞争性磋商项目。

3、品牌发展及运作趋势

公司现有自营品牌服饰 Super Natural，主要致力于在运动和休闲两大领域发展。它是灵感源于加州、设计来自欧洲的城市运动时尚品牌，倡导健康、自然、积极的生活方式。面对 2020 年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公司深刻认识到行业增速放缓以及流量趋势变化使品牌竞争加剧。公司在权衡之下，放缓对品牌培育的投入，在主营业务方面加大投资力度，力求在后疫情时代先夯实基础，再谋品牌发展，为此，公司剥离了 Super Natural 在中国境内的事业部。而欧洲 Super Natural 的运营偏重 In Shop 模式，借力于运营地成熟的商业体和市场，该经营模式一方面以相对较低的投入持续开拓海外市场，另一方面，也降低了品牌培育成本，通过欧洲比较成熟的市场环境和氛围，同样可使产品迅速渗透至市场和目标消费者，保证品牌服饰区域市场销售额的稳定。

4、以科研创新提升产品附加值

作为国内户外运动功能性面料领域的先行者之一，公司在差异化、高端化、优质化的竞争策略指导下，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市场需求，坚持创新和研发，不

断推出新产品，提升核心竞争力及产品附加值。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纺织科技获上海市科技进步发明专利二等奖，被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入选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 2020 年度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名单。

公司在产品设计源头中注入更多的可持续发展理念，有效利用自然资源，减少影响环境的负面因素。比如在生物可降解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与行业内先进材料科技的引领者美国 PrimaLoft 公司签订了《全球合作伙伴协议》，聚焦于可生物降解创新面料方面的研发、销售。公司研发重点将逐渐转向可生物降解面料的研发及创新，加大人力和财力的投入，并通过与 PrimaLoft 的合作形成优势互补，在上游研发的基础上利用自身核心优势和创新能力，为公司整体产品升级换代奠定基础。

公司生产研发的高舒适阻燃防护用纺织品是一款专为军队作战训练用的产品，主要适用于军警部门、作战单位战地以及电荷环境敏感领域的防护服装及装具。通过阻燃纤维、导电纤维的合理组合配比，辅以先进的织造后整工艺，造就了该面料严苛环境适用性、耐用性强的特点。使用该面料的服装不仅手感柔软、穿着舒适，更具有优异的阻燃性、保暖性、透气性及抗静电性，在作战时起到较好的防护作用。目前，该产品已被英国军队选作备选面料。另外，作为国内户外运动功能性面料领域的先行者之一，公司生产的面料产品也将在北京冬奥会上使用。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5、《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补选杨希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四)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补选白李存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 8、《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12、《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13、《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4、《关于确认全资子公司已发生的结构性存款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5、《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7、《关于制定<外汇相关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8、《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5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4 次，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二)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补选杨希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补选白李存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补选曾冠钧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四) 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1、《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10、《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五) 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 5 次股东大会均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形式召开, 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 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之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落实和执行, 维护了全体股东利益, 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其他事项

1、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3 个专门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 委员们通过其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了许多重要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 董事会换届选举后组成了新一届专门委员

会成员，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关注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在《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与公司聘任的年审会计师就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保持了密切沟通，提出相关审计建议和要求，并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表示了认可。审计委员会每个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审议了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公司内部审计部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有效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运行。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通过审慎研究与考察，遴选出合适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选举、聘任。通过多种渠道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进行了严格、审慎地考察，促进了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结合公司报告期内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及时、合理，符合公司绩效考核指标。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结合全球市场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进行深入地分析，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实施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以其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运作经验就会议各项议案提出合理的分析、意见和建议，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为公司管理层的科学、理性决策提供了重要的支持。

3、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已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

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之日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4、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举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建立联系。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纸质媒体，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公平、公正、公开的对待所有投资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保障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接听投资者电话近 200 个，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问题约 321 人次（回复率达 97.30%），举办投资者网上业绩交流会 1 场。另外，为落实上海证监局《关于开展上海辖区“诚实守信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专项行动的通知》，公司积极参与了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五个一”投资者保护百日行动的活动。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比照优秀上市公司，公司开展了投资者关系保护专项行动的自查工作。

5、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共计 79 项，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圆满完成了 2020 年度的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四、2021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在《2020 年建设纺织强国纲要》里提到，纺织行业要树立系统观念，全面

提升产业核心创新能力、持续发展能力和资源配置能力，使纺织行业真正成为创新驱动的科技产业、文化引领的时尚产业、责任导向的绿色产业。2035 年中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时，中国纺织工业要成为世界纺织科技的主要驱动者、全球时尚的重要引领者、可持续发展的有力推进者。为此，董事会将继续团结公司管理层和广大员工在未来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能、并加速内销转型升级，坚持秉承“可持续发展战略”，以“变革”、“创新”的态度，利用好新一轮科技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机遇，增强核心竞争力，努力提升盈利能力，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提升业绩回报全体股东。

公司 2021 年的主要工作重心如下：

1、通过科研创新提升产品附加值

公司充分利用高新技术企业和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的平台，广泛开展与国际专业机构、国内大专院校的交流与合作。在关注国际前沿技术、保持技术领先地位的同时，公司将保持人力和财力的投入，在上游研发的基础上利用自身核心优势和创新能力，为公司整体产品升级换代奠定基础。2021 年，公司除了在传统优势核心产品羊毛成衣染色上持续开发投入，还将聚焦可生物降解创新面料等方面的研发，公司研发重点正逐渐转向可生物降解面料的研发及创新。

2、升级拓展销售模式，开发新客户

2021 年公司运营团队将调整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并对产品营销策略进行优化。在着眼于全球市场的同时，更加注重中国内销市场的投入。一方面，通过与 POLARTEC,LLC、ICEBREAKER LIMITED 等各大海外客户的合作，努力取得或者保持第一大供应商的市场优势地位。另一方面，通过技术研发创新以及销售渠道的提升和拓展，加速企业在内销领域的发展进程，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的影响力。

3、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

公司将再次对内部工作进行梳理，做制度化、标准化的改进，通过建立标准化体系，提升产品质量水平，持续优化生产流程，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和效率。

4、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优化人才储备

人才梯队建设是公司常抓不懈的重要指标。针对不同层级、不同岗位的员工开展多元化培训，公司构建了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各条线业务培训、管理思维

培训等在内的完备的培训体系，全面提升了员工的职业技能。公司拥有合理的人才选拔机制，让优秀的人才能够脱颖而出，充分发挥其能力。配合合理有效的多层次激励机制，创造出适合人才成长、挖掘和发展的环境，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做好人才储备，降低人才流动风险。

另外，寻找新的业务发展机会是公司的既定战略，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优化公司业务结构，谋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分散整体纺织行业风险，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特此报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